

中華民國 100 年 2 月 11 日
教育部令 臺國（一）字第 0990225319C 號

廢止「教育部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作業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。

部 長 吳清基